

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诉讼之《民事调解书》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之全资子公司铜陵华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翔资管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收到上海率丰企业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率丰”）支付的 200 万元股权转让款。该股权转让款项系依照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《民事调解书》（[2021]皖 07 民初 92 号）的要求作出的履约事项。该《民事调解书》及前期履行进展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披露的临 2021-034 号《关于诉讼进展暨收到〈民事调解书〉的公告》、2021 年 12 月 21 日披露的临 2021-046 号《关于重大诉讼之〈民事调解书〉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》、2022 年 1 月 11 日披露的临 2022-004 号《关于重大诉讼之〈民事调解书〉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》。现将该《民事调解书》本次履行进展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该《民事调解书》前期履行情况

1、2021 年 11 月 4 日，上海率丰依照该《民事调解书》的约定向华翔资管支付了 300 万元的股权转让款，华翔资管已收到上述款项。

2、2021 年 12 月 20 日，上海办同收到换发的营业执照，华翔资管已将其持有的上海办同 33.33%的股权过户至上海率丰，上海办同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已全部完成。同日，上海率丰依照该《民事调解书》的约定向华翔资管又支付了 1200 万元的股权转让款，华翔资管已收到该款项。

3、2022 年 1 月 5 日，上海率丰根据该《民事调解书》的约定将其持有的上海办同 98%的股权质押给了华翔资管，并完成了质押担保登记手续。上海市虹口区市场监督

管理局已出具了《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》，该《出质通知书》中主要内容如下：

出质人：上海率丰企业服务中心；质权人：铜陵华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；出质股权所在公司：上海办同实业有限公司；出质股权数额：14,700万人民币（上海办同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,000万元，98%的股权对应其注册资本为14,700万人民币）。

二、该《民事调解书》本次履行情况

2022年4月29日，上海率丰依照该《民事调解书》的约定向华翔资管支付了20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，华翔资管已收到上述款项。

截止目前，我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翔资管共收到上海率丰1,70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，该《民事调解书》其他约定事项正在按照双方约定履行，未出现违反约定情形。

三、本次重大诉讼对公司利润的影响

截止目前，上述《民事调解书》仍在履行过程中，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